安徽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

院字〔2018〕3号

关于成立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答发人: 李春保

各基层单位:

根据学校统一部署, 我院将于近期整体搬迁至新大楼。为保障搬迁各项工作有序开展, 决定成立搬迁工作领导小组。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: 李春保 郜红建

副组长: 张晓伟 谈应权 吴祥为

成 员:花日茂、马友华、巫厚长、蒋跃林、司友斌、李学德、程玉峰、宫志锋、沙宗珩、包军杰、曹海生、张云华、屠人凤、杨书运、张 震、唐俊、王振、王强、叶新新、王毅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主任由程玉峰担任。

二、责任分工

- 1、李春保、郜红建全面负责学院搬迁工作。
- 2、李春保负责协调办公用房搬迁。
- 3、郜红建负责协调六到十楼学科平台、科研实验室搬迁。

- 4、谈应权负责搬迁过程中的国有资产管理处置。
- 5、张晓伟、吴祥为负责协调一到五楼本科教学实验室和实验中心搬迁。
- 6、各基层单位分工协作,办公室负责学院党政办公室搬迁, 实验中心负责本科教学实验室和实验中心搬迁,各教研室、学 科点负责其所在基层单位搬迁,重点实验室负责其所在平台搬 迁。

三、几点要求

- 1、全院教职工要高度重视新大楼搬迁工作,切实提高政治站位,强化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、协同意识,执行和配合学院、教研室、学科点等各层级主体的统一安排,确保上下联动、步调一致、安全高效。
- 2、各基层主体负责其所在单位的物品整理工作,搬迁由学校统一招标的公司进行,费用原则上由学院从相关经费中统一支付。
- 3、要认真细致做好国有资产维护保管、清查登记、报废处置、转移交接、统计报告等工作,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。在搬迁过程中如造成资产流失浪费,将视情节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- 4、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以及省委、学校贯彻落实精神,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规定程序进行教学科研办公用房环境改造,严格禁止任何形式的豪华装修。
 - 5、学院纪委负责对搬迁工作进行督促、监督、检查。

中共安徽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委员会 安徽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 2018年10月31日